关于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 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15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或"八亿时空")收到贵所于 2019 年 10 月 18 日下发的《关于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上证科审(审核)(2019)645 号)(以下简称"《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公司已会同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保荐机构")、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发行人律师")、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申报会计师")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并按照《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要求对所涉及的问题回复如下,请予审核。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本回复中的简称与《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的释义相同。

问询函所列问题	黑体(不加粗)
对问询函所列问题的回复	宋体 (不加粗)
对招股说明书的修改、补充	楷体 (加粗)

目 录

问题	1	4
问题	2	5
	3	
问题	4	14



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部分就以下事项做风险提示: (1) 技术升级迭代的风险; (2) 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规模较大对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3) 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较低对公司控制权稳定性的影响。

问题回复:

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三、风险提示"部分补充披露如下:

"(三)技术升级迭代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液晶显示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液晶显示(LCD)作为继传统阴极射线管(CRT)后的新一代显示技术,自上世纪 90 年代以来,已成为平板显示(FPD)技术的主流,经历了从 TN 型、STN 型向高性能液晶显示材料薄膜晶体管(TFT)的演进。随着近年来液晶显示的应用领域不断扩大,相关应用领域对液晶显示的响应速度、液晶屏幕厚度、显示视角等技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从而推动了液晶材料以高性能化为趋势的升级换代。TFT-LCD 虽占据了平板显示主要的市场规模、但出货量整体增速趋缓。

近年来,另一种新型平板显示 OLED 发展迅速,尤其是在手机、智能手表和家电等小尺寸面板显示领域已经和液晶显示形成竞争。虽然目前在大尺寸平板显示应用上,短期内 OLED 工艺技术的成熟度和成本尚不能与 TFT 液晶平板显示形成竞争,但不排除随着工艺技术的进步和制造成本的不断下降,未来在大尺寸平板显示领域与液晶显示技术形成抗衡的可能性。 IHS Markit 预测,2017年至2025年,OLED 电视的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32%,远高于平板显示器整体行业的复合年增长率。同时,国内混合液晶材料厂商也纷纷布局 OLED 业务,进行 OLED 显示材料的研发。下游面板厂商京东方在稳固 LCD 龙头优势的同时,加快 OLED 布局、增强在 AMOLED 领域的竞争地位、业绩不断发展。

Micro LED 有可能成为下一代显示技术,尚处于研发阶段,产业化技术仍待 突破,生产成本和效率难以满足产品商业化的需求。

综上,在显示领域升级迭代的过程中,若公司产品研发创新跟不上市场对 产品更新换代的需求,且新产品不能获得客户认可,将对公司未来发展形成制 约。

(四)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规模较大影响未来经营业绩的风险

公司搬迁至房山新厂区前, 昌平厂房系租赁使用, 混合液晶产能为 30 吨/年。2018年, 房山新厂建成投产, 公司新增固定资产 30,210.49万元, 混合液晶产能扩大至50吨/年。上述固定资产增加使公司每月折旧金额增加 208.56万元, 每年折旧金额增加 2,502.75万元, 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净利润和净资产收益率, 对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形成一定负面影响。

倘若公司未来市场及客户开发不利,不能获得预期的市场销售规模,业务规模不能实现持续稳定增长,则公司存在因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规模较大而导致 利润下滑的风险。

(五) 控制权稳定风险

本次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赵雷持有公司 27.17%股份,本次发行完成后, 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将进一步降低。

虽然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文件的规定进行有效决策和经营管理,保证了公司运营的稳定和经营效益的持续提升,但本次发行完成后,由于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进一步降低,股权结构的进一步分散在一定程度上可能会影响股东大会对于重大事项的决策,进而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

问题 2

请发行人结合存货情况,进一步说明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重大差异。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问题回复:

【发行人说明】

一、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可比公司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
1	飞凯材料	1、紫外固化材料 公司紫外固化材料主要包括紫外固化光纤光缆涂覆材料及其他紫外 固化材料。 2、电子化学材料 公司电子化学材料主要包括湿制程电子化学品、光刻胶、锡球、环氧 塑封料、TN/STN 型混合液晶、TFT 型混合液晶、液晶单体及液晶中 间体等新材料。
2	诚志股份	1、工业气体及基础化工原料的综合运营。 2、TN、STN 等单色液晶、TFT-LCD 液晶材料和 OLED 材料等显示

		材料的生产和销售。
		3、D-核糖、L-谷氨酰胺等生命科技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4、提供医疗健康服务。
		5、ITO 导电玻璃、显示器玻璃、真空镀膜玻璃、手机屏幕玻璃、各
		种规格的模组、触摸屏、显示器以 及相关玻璃配套设备及原辅材料
		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6、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研发、生产、销售、服务。
		1、信息材料产业
		(1) 显示材料
		显示材料主要包括高端 TFT 液晶材料和 OLED 材料,高端 TFT 液晶
3	万润股份	材料主要为液晶单体。
		(2) 其他功能性材料
		2、环保材料产业。
		3、大健康产业。
	永太科技	1、医药化学品产品主要有心血管类药物、糖尿病类药物、精神类药
		物、抗感染类药物及抗病毒类等医药的含氟中间体,以及医药原料药
		和制剂的生产和销售。
4		2、农药化学品产品主要有含氟类除草剂、杀菌剂、杀虫剂中间体的
4		生产和销售,以及农药原药和制剂的批发零售。
		3、电子化学品产品主要有含氟单晶中间体、单晶及平板显示彩色滤
		光膜材料(CF 光刻胶)等。
		4、新能源锂电材料主要有六氟磷酸锂、双氟磺酰亚胺锂。
	西安瑞联	主要从事液晶显示材料、OLED显示材料及其它精细化学品的研发、
5		生产和销售。液晶显示材料主要为液晶单体,OLED 显示材料为 OLED
		前端材料,其他专业材料包括电子化学品和医药中间体。

二、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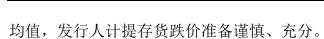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公司名称	2019 年 6 月末 计提比例	2018 年末 计提比例	2017 年末 计提比例	2016 年末 计提比例
飞凯材料	0.52%	1.16%	3.34%	-
诚志股份	0.33%	1.46%	2.52%	4.30%
万润股份	4.81%	6.13%	5.95%	5.34%
永太科技	3.52%	4.07%	0.43%	2.03%
西安瑞联	-	ı	15.50%	23.54%
平均值	2.29%	3.21%	5.55%	7.04%
本公司	11.86%	11.98%	12.01%	9.77%

注 1: 数据来源: 公开披露的可比公司定期报告或招股说明书(申报稿)。西安瑞联未披露 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

注 2: 飞凯材料 2016 年度报告显示, 2016 年末飞凯材料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政策未发生变更,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9.77%、12.01%、11.98%和11.86%,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



三、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计提政策

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政策如下:

公司名称	计提政策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
飞凯材料	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
	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
	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存货类别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
	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
	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
	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
	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
	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
	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
)	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诚志股份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
	发,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
	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即人光光相互化时从地名
	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
	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
	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目
	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
万润股份	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
	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
	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
	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
	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
	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永太科技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
	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
	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
	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

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西安瑞联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 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公司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 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 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经比较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核查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一)了解发行人存货跌价政策,与同行业公司存货跌价政策进行比较,判断发行人存货跌价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行业实际情况;
 - (二)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各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算表及相关资料,了解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原因并进行测试,复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

(三)计算发行人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余额的比例,与同行业 公司进行比较,分析差异及其原因是否合理。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无显著差异,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问题 3

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完善以下内容: (1)进一步披露 OLED、MicroLED 等行业技术发展现状和趋势,以及国内外竞争对手相关情况;(2)在"风险因素"章节补充披露应收账款快速增长且高于收入增幅、主要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3)详细披露公司在 OLED 显示材料方面的研发布局和进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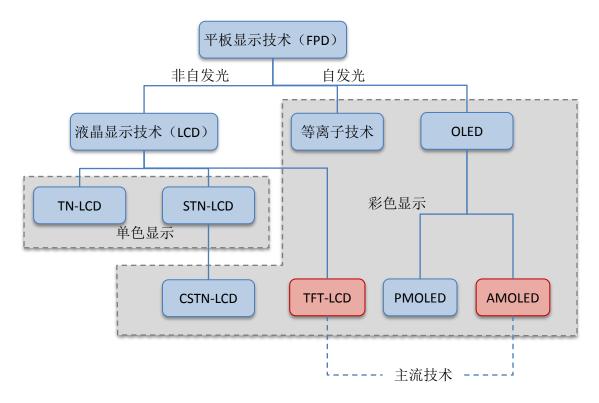
问题回复:

一、进一步披露 OLED、Micro LED 等行业技术发展现状和趋势,以及国内外 竞争对手相关情况

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三)行业发展概况"之"1、基本概述"部分补充披露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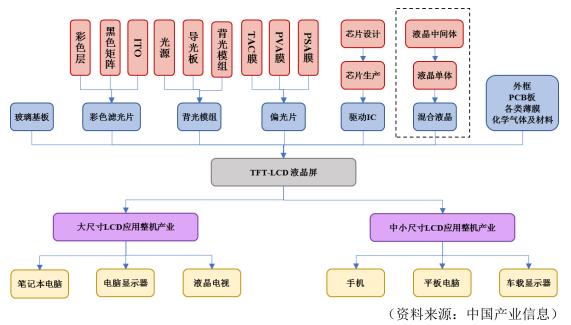
"平板显示作为物联网的显示终端,在信息技术的发展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相对于传统的阴极射线管显示(CRT)来说,平板显示(FPD)具有节能环保、低功耗、低辐射、重量轻、厚度薄、体积小等优点,已成为显示技术发展的主流方向。

平板显示(FPD)包括液晶显示(LCD)、等离子显示(PDP)、有机发光二极管显示(OLED)等。液晶显示(LCD)凭借其具有的工作电压低、功耗低、分辨率高、抗干扰性好、应用范围广、成本低等一系列优点,已成为平板显示(FPD)产业的主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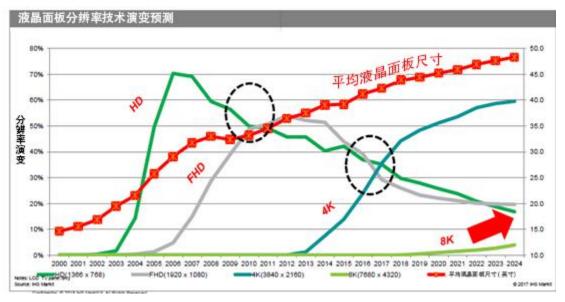
(1) 液晶显示 (LCD)

液晶显示(LCD)产品制造涉及光学、半导体、电子工程、化工、高分子材料等各领域,所需技术层面较广,上游为各种原材料生产厂商,主要原材料有液晶材料、彩色滤光片、驱动 IC、偏光片、背光模组、玻璃基片等;中游为各式LCD 面板厂商;下游为各类整机产品厂商,其中液晶材料是生产液晶显示(LCD)产品的关键材料。液晶显示(LCD)产业链如下图所示:



液晶材料位居液晶显示产业链的上游端,是液晶面板的核心材料。随着液晶显示技术的发展,LCD面板对响应速度、对比度、视角、透过率等关键指标要求不断提高,对液晶材料的电学特性、光学特性、热稳定性、化学稳定性等指标要求也随之提高。因此,液晶材料性能及品质的优劣直接决定了LCD面板的整体显示性能。

TFT-LCD作为彩色液晶面板的发展主流,在各领域均有广泛应用。液晶面板属被动发光显示技术,其背光源可分为CCFL和LED两种类别。CCFL全称"冷阴极荧光灯管",作为背光源具有制作成本低,工艺简单,发光均匀,但寿命短,光电转换效率低的特点。LED全称"发光二极管",具有使用寿命长、光电转换效率高、色彩饱和度高、不含有毒物质等特点,但由于温度升高较快,需配备冷却系统和传感器,因此成本有所增加。根据IHS Markit的分析,液晶面板的后续发展方向主要在于更大尺寸、更清晰的显示效果以及更好的解决方案方面。纵观液晶面板技术演进过程,液晶电视的尺寸持续扩大,4K显示技术已逐步占据主流市场,8K显示技术是未来新的发展方向。



(2) OLED显示

OLED全称为"有机发光二极管",被认为是最具发展前景的新型显示技术之一。尤其是AMOLED显示器件,凭借高对比度、可柔性、色彩艳丽等优点,近年来已进入快速商业化阶段。2018年,全球AMOELD面板出货金额约为250亿美元,主要应用以智能手机为主。未来五年,智能手机用OLED显示面板仍将保持快速增长,出货金额和面积将出现"量价齐升"的发展势头,在大尺寸面板领域少

有应用。根据IHS Markit公布的数据,目前55寸超高清0LED面板以60%良品率计算,其制造成本是TFT-LCD面板的2.5倍,即使良品率提高到90%以上,其制造成本差距仍然为1.8倍,TFT-LCD面板在大尺寸面板应用领域仍然具有相当强的成本竞争优势。

OLED材料是OLED显示技术的核心,是OLED实现自发光的基础。OLED材料主要包括传输层材料、注入层材料以及有机发光材料。发光材料是OLED显示的核心材料,包括红光材料、绿光材料和蓝光材料,专利布局基本被国外厂商垄断,MERCK和JNC已将OLED发光材料产业化,DIC未布局OLED类业务,MERCK是红光材料和绿光材料的主要供应商之一。JNC是蓝光材料的主要供应商之一。

国内混合液晶厂商诚志永华、和成显示也均开始布局OLED材料业务,根据诚志股份《2018年年度报告》其进行的OLED材料类研发项目主要包括"有机材料OLED的开发"项目,根据飞凯材料《2018年年度报告》,其进行的OLED材料类研发项目主要包括"OLED发光材料"项目,但均未实现大规模产业化。

(3) Micro-LED显示

Micro-LED是将LED晶体结构进行薄膜化、微小化、阵列化,尺寸缩小到1~10 μm左右后形成微小LED像素,并组成的高密度集成的LED阵列。阵列中的 Micro-LED像素点距通常在200 μm以下,通过巨量转移和微封装技术将 Micro-LED芯片连接到驱动基板上进而实现有源寻址的显示技术。相比于使用 LED背光背板的LCD显示技术,Micro-LED是自发光像素阵列,具有亮度高、节能 省电、可视角度更大、对比度更高、响应更快、画质更好等特点。相比OLED显示技术,Micro-LED在光效、稳定性、寿命、清晰度诸多指标上优于OLED。

Micro-LED作为另一种新型显示技术,目前各大厂商正在积极布局。国际市场上,苹果公司2014年收购LuxVue,取得多项Micro-LED专利技术,目前正在加紧相关研究;鸿海集团2017年收购eLux,布局Micro-LED显示技术;索尼早在2012年便布局Micro-LED技术,2017年1月,在美国消费电子展展示了一块由Micro-LED技术无缝拼接的55寸大型显示屏概念产品;2018年1月,韩国三星电子在美国消费电子展展示了146寸超大尺寸Micro-LED电视概念产品;韩国琉明光电(Lumens)展出130寸及139寸超大尺寸Micro-LED数字广告牌及0.57寸小型Micro-LED显示屏概念产品。此外,欧司朗、LG、谷歌及其子公司0culus等正积

极进行Micro-LED相关研发。国内市场上,近年来我国各大企业纷纷进入 Micro-LED研发阵营。京东方、TCL、三安光电、华灿光电、乾照光电、国星光 电及维信诺等均进行了不同程度的投入。

目前,虽已有部分厂家产出 Micro-LED 概念产品,但未出现量产化产品,鉴于核心环节巨量转移在技术上仍存在较大问题尚未突破,Micro-LED 产业仍处于探索期,未实现量产。同时,公开资料未显示 MERCK、JNC、DIC、诚志永华、和成显示布局 Micro-LED 业务。"

二、在"风险因素"章节补充披露应收账款快速增长且高于收入增幅、主要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一) 应收账款快速增长且高于收入增幅的风险

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部分补充披露如下:

"五、应收账款快速增长且高于收入增幅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 TFT 混合液晶,下游客户主要为京东方、台湾群创等大型面板厂商。报告期内,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供货规模持续扩大,营业收入持续大幅增长,2017年、2018年和2019年1-6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74.14%、70.76%和1.56%。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为月结60-90天,一般货到对方后3个月左右收到货款,导致年末形成一定规模的应收账款,且随销售收入规模的扩大,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同步增长,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4,132.28万元、10,942.12万元、10,648.70万元和13,224.88万元,其中2017年末较2016年末、2019年6月末较2018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增长164.80%和10.58%,高于可比期间营业收入增幅。如果未来市场环境或主要客户信用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的情况,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从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 主要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部分补充披露如下:

"六、公司主要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为京东方、台湾群创等大型面板厂商。公司作为京东方等大型面板厂商的合格供应商,已与主要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客户根据其

自身的生产计划向公司下达采购订单,价格由双方协商议定。报告期内,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供货规模持续扩大,公司在所获订单规模持续扩大的同时,适当降低对客户的销售价格,2017年、2018年、2019年1-6月,公司主要产品TFT混合液晶的平均销售价格较上年的变动幅度分别为-8.77%、-8.95%和-6.84%。倘若未来产品价格持续下降,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详细披露公司在0LED显示材料方面的研发布局和进展情况

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六、公司的研发与自主创新情况"之"(四)公司保持技术不断创新的机制、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安排"之"3、公司技术储备情况"之"(4)有机电致发光(OLED)显示材料开发"部分补充披露如下:

"在继续巩固高性能 TFT 混合液晶产品优势的同时,公司根据 OLED 显示技术的发展趋势,于 2016 年成立 OLED 显示材料课题组,利用公司多年在液晶显示材料领域积累的核心技术,尤其是分子模拟和设计技术、微量杂质分析控制技术,开始布局 OLED 材料业务。

公司在自主研发的同时,加强与国内外 OLED 材料供应商的合作,先行对 OLED 前端材料进行产品开发,积累了超过 200 种 OLED 化合物的开发经验,最终传输层、注入层和发光层材料 30 种以上,逐步形成了 OLED 制造技术的框架体系。目前,公司正在致力于 OLED 材料所涉及的高真空升华工艺的研发,研发项目稳步推进。

2019年8月,京东方与公司签署了《新型高效率长寿命 OLED 材料的研发和器件优化课题合作协议》,旨在打破国外厂商对 OLED 材料的高度垄断,推进 OLED 材料的国产化配套。其中公司负责设计开发 OLED 荧光和磷光发光材料体系的新分子结构及设计合成路线和工艺优化,目前处于新分子结构开发阶段。

在上述技术基础上,公司将继续**稳步**推进电子传输材料、蓝光、绿光和红光客体染料和主体的研发,并对其性能和品质进行验证,重点提升 OLED 显示材料的发光效率和使用寿命,并形成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OLED 显示材料完整生产体系,加快实现 OLED 显示材料的产业化步伐。"

问题 4

请发行人进一步说明报告期各期前几大客户外的其他客户相关收入的核查过程、核查手段和核查结论。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问题回复:

【发行人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占比
	1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906.30	77.52%
		其中:福州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852.73	43.14%
		重庆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958.73	29.04%
		合肥鑫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76.87	2.32%
		合肥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362.39	1.77%
		北京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79.56	0.88%
		合肥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6.00	0.37%
	2	Innolux Corporation	1,280.71	6.24%
	3	Daily Polymer Corporation	436.26	2.13%
2019年1-6月	4	Daxin Materials Corporation	372.79	1.82%
	5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327.21	1.59%
		前五大客户小计	18,323.27	89.30%
	6	珠海兴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4.04	0.65%
	7	FORESIGHT CO.,LTD.	124.98	0.61%
	8	固安鼎材科技有限公司	97.90	0.48%
	9	深圳市唯酷光电有限公司	93.56	0.46%
	10	康惠(惠州)半导体有限公司	76.88	0.37%
	其他容	等户	1,669.03	8.13%
		合计	20,519.66	100.00%
	1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754.62	75.51%
		其中:福州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6,944.99	43.00%
		重庆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052.42	28.05%
		合肥鑫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312.65	3.33%
		北京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08.15	1.04%
		合肥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4.82	0.09%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	0.00%
2018 年度	2	Innolux Corporation	1,325.78	3.36%
	3	Daily Polymer Corporation	1,075.40	2.73%
	4	WithEL Chemicals Co.,Ltd.	1,068.89	2.71%
	5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930.23	2.36%
		前五大客户小计	34,154.93	86.67%
	6	Daxin Materials Corporation	713.37	1.81%
	7	FORESIGHT CO.,LTD.	286.78	0.73%
	8	固安鼎材科技有限公司	254.71	0.65%

	9	邯郸市富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06.20	0.52%
	10	深圳市瑞福达液晶显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88.77	0.48%
	其他領	客户	3,598.47	9.13%
	合计		39,403.24	100.00%
	1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991.73	69.30%
		其中: 重庆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9,294.45	40.28%
		福州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346.92	23.17%
		合肥鑫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996.22	4.32%
		北京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54.13	1.53%
	2	Daily Polymer Corporation	1,016.82	4.41%
	3	Daxin Materials Corporation	574.28	2.49%
	4	DONGJIN SEMICHEM CO.,LTD	399.12	1.73%
2017 年度	5	珠海兴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26.89	1.42%
		前五大客户小计	18,308.83	79.35%
	6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297.23	1.29%
	7	Innolux Corporation	235.19	1.02%
	8	FORESIGHT CO., LTD.	226.39	0.98%
	9	深圳市研翔光电有限公司	202.88	0.88%
	10	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92.16	0.83%
	其他名	客户	3,612.71	15.66%
		合计	23,075.39	100.00%
	1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47.78	38.09%
		其中: 重庆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472.04	33.75%
		合肥鑫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35.13	2.53%
		北京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40.6	1.82%
	2	Daxin Materials Corporation	1,434.24	10.82%
	3	DONGJIN SEMICHEM CO.,LTD	1,180.21	8.91%
	4	Daily Polymer Corporation	563.25	4.25%
2016 年度	5	河北美星化工有限公司	372.33	2.81%
2010 平皮	前五大客户小计		8,597.81	64.88%
	6	深圳市深南美科技有限公司	232.98	1.76%
	7	江西科为薄膜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189.23	1.43%
	8	深圳市研翔光电有限公司	186.71	1.41%
	9	康惠 (惠州) 半导体有限公司	181.87	1.37%
	10	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78.81	1.35%
	其他名	客户	3,683.46	27.80%
		合计	13,250.87	100.00%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核查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一)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对发行人前五大客户及其他主要客户履行了 以下统一的核查程序:

- 1、访谈发行人管理层及相关业务部门负责人,详细了解发行人业务模式,各销售模式下的销售流程,风险报酬和控制权转移的时点,以评价发行人各销售模式下收入确认方法是否准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一收入》的相关规定;
- 2、对与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进行了解、评价,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流程运行的有效性;
- 3、检查前十名客户及随机抽查的其他客户合同、销售订单相关条款,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相关风险报酬转移的时点,评价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4、对性质重要、金额重大或异常的客户进行函证;

函证比例分别覆盖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营业收入的 91.75%、94.33%、95.83%和 93.11%,其中前五大客户函证比例分别覆盖各期营业收入的 64.88%、79.34%、86.68%和 89.30%,除前五大客户外的其他客户函证比例分别覆盖各期营业收入的 26.87%、14.99%、9.15%和 3.81%。

5、对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

保荐机构走访比例分别覆盖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营业收入的 80.10%、88.06%、90.25%和 84.56%,其中前五名客户走访比例分别覆盖各期营业收入的 64.88%、79.34%、83.32%和 81.24%,除前五大客户外的其他客户走访比例分别覆盖各期营业收入的 15.22%、8.72%、6.93%和 3.32%。

申报会计师走访比例分别覆盖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营业收入的 80.10%、88.06%、90.25%和 84.46%,其中前五名客户走访比例分别覆盖各期营业收入的 64.88%、79.34%、83.32%和 81.24%,除前五大客户外的其他客户走访比例分别覆盖各期营业收入的 15.22%、8.72%、6.93%和 3.22%。

6、检查客户回款情况;

保荐机构检查比例分别覆盖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回 款金额的 69.31%、80.63%、92.12%和 96.20%。

申报会计师检查比例分别覆盖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 回款金额的 70.92%、80.25%、89.79%和 86.79%。

7、对销售收入进行截止测试,以确定收入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除以上程序外,对内、外销收入还分别执行以下检查程序;

内销:检查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出库单、物流运输单、签收单等,评价收入确认是否与会计政策一致,保荐机构检查比例分别覆盖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内销收入总额的 65.39%、82.34%、89.12%和 92.26%,申报会计师检查比例分别覆盖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内销收入总额的 65.32%、83.64%、92.12%和 97.60%。

外销:

- 1、检查销售合同、销售订单、报关单、形式发票、出库单,评价收入确认是否与会计政策一致,保荐机构检查比例分别覆盖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外销收入总额的 99.21%、96.18%、98.12%和 97.90%,申报会计师检查比例分别覆盖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外销收入总额的 99.21%、95.70%、97.46%和 87.49%;
- 2、境外收入的销售额与增值税申报表免、抵、退税申报相关资料核对,通 过纳税情况核查发行人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 3、在海关信息系统查询海关放行日期,并与账面确认收入时点、报关单出口日期核对,以验证收入确认的时点是否准确。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收入确认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收入确认真实、准确。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之签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保荐机构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关于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的全部内容,了解本回复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本回复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 (签名):

